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4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3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0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洪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

为补充净资本及营运资金，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融资效率与灵活性，江海证券申请启动发行公司次级债券项目。本次次级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期（含5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券的公告》（临2026-005号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为满足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的资金需求，江海证券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期（含5年）的公司债券（含科创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临2026-006号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5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补充净资本及营运资金，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融资效率与灵活性，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拟申请启动发行公司次级债券项目。本次次级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期（含5年）。

一、发行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4.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833号

5.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6.注册资本：67.67亿元

7.主营业务：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8.股东及持股比例：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二、本次次级债券的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可分期发行。

2.发行对象：符合《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公司次级债券机构投资者，且合计不超过200人。

3.发行方式：私募发行。

4.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公司次级债券期限为不超过5年期（含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的债券期限及品种由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5.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次级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及其支付方式由公司根据发行情况确定。

6.担保方式：是否采用担保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并办理相关事宜。

7.募集资金用途：拟主要用于补充公司净资本及公司营运资金。

8.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三、发行次级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次级债券的发行不仅可以提升江海证券资金实力，改善资产负债结构，且可充实江海证券的净资本（到期期限在3、2、1年以上的，原则上分别按100%、70%、50%的比例计入净资本）。次级债券的发行在满足公司业务扩展需求的同时也可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促进证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四、发行次级债券的风险分析

本次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券面临的主要风险为发行风险，次要风险为到期偿还风险。江海证券将依托成熟业务团队，把握发行时机，广泛寻找有投资意向且具备成熟经验的金融机构，以最大限度降低发行风险，并采取多种措施合理安排还本付息资金，避免公司面临到期偿还风险。

五、审议及授权事项

公司2026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券的议案》，批准江海证券本次发行次级债券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股东权限负责并协助江海证券办理本次发行次级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6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满足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拟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期（含5年）的公司债券（含科创债）。

一、发行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4.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833号

5.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6.注册资本：67.67亿元

7.主营业务：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8.股东及持股比例：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

1.债券全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可分期发行。

3.发行对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4.发行方式：公开发行。

5.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含科创债）期限为不超过5年期（含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的债券期限及品种由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6.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含科创债）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及其支付方式由公司根据发行情况确定。

7.担保方式：是否采用担保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并办理相关事宜。

8.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

9.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三、发行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发行是江海证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加强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通过本次发行，能够使江海证券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得以优化，融资渠道得以拓展，为公司证券业务发展以及盈利增长奠定良好基础。

四、发行公司债券的风险分析

本次江海证券发行公司债券面临的主要风险为发行风险，次要风险为到期偿还风险。江海证券将依托成熟业务团队，把握发行时机，广泛寻找有投资意向且具备经验的金融机构，以最大限度降低发行风险，并采取多种措施合理安排还本付息资金，有效规避到期偿还风险。

五、审议及授权事项

公司2026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批准本次发行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股东权限负责并协助江海证券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012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部分现金管理产品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进展情况

1、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

（1）银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1520期（C26A31520）
受托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购买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6年3月26日-2026年9月24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2、部分现金管理产品赎回的情况：

（1）银行大额存单

产品名称	徽商银行大额存单2025年第526期
受托方名称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购买金额	11,000万元
产品期限	2025年8月19日-2026年8月19日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本产品于2025年11月6日赎回2,000万元；2026年3月24日赎回3,000万元

● 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本次现金管理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63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8,02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2,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2,349,094.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650,905.4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230Z0075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逾期未收回金额（万元）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1520期（C26A3152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	2026/3/26-2026/9/24	5,0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1.20-1.72%	29.92	否	0

注：预计收益金额按照年化收益率最高收益测算，最终收益金额以实际赎回金额为准。

（二）部分现金管理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大额存单的现金管理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在上述理财产品中，公司赎回本金3,000万元人民币，并收到理财收益25.68万元人民币，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到期收益（万元）
徽商银行大额存单2025年第526期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银行理财	2025/8/19-2026/8/19	11,000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1.42%	3,000	否	25.68

三、审议程序

公司2025年7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本次现金管理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大额存单	41,000	5,000	31.83	36,000
2	结构性存款	76,000	53,000	171.04	23,000
3	券商理财	55,000	25,000	199.47	30,000
合计		172,000	83,000	402.34	89,000
最近12个月内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0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89,000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41,000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					130,000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其他符合规定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5266　证券简称：健之佳　公告编号：2026-009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万元	3,282.96万元	是	否
云南健之佳重庆勐康药业有限公司	3,500万元	7,611.88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95,757.4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9.9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2026年3月24日，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健之佳”）与光大银行签署的《综合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及由此而产生的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内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所有应付款项。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2.2026年3月24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全资子公司云南健之佳重庆勐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勐康”）与浦发银行签署的《融资额度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500万元（大写：叁仟伍佰万元整）为限。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决定：

公司及子公司（包含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子公司的下级公司作为集团内企业视同子公司表述）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其中：（1）不超过56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应的融资业务用于日常经营周转；（2）含已使用的原专项并购授信额度在内，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专项授信额度（包括专项并购项目、专项资产购置、专项更新改造项目等）及对应的融资业务用于指定项目的相关支付。授信额度及对应的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贷款、并购贷款、开立信用证、福费廷、开具银行票据及票据贴现等业务。

集团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意为上述授信额度及对应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综合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8年，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3年。担保方式包括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资产抵押、收购标的股权质押、其他资产质押担保等。

本次担保额度在股东会已决策授权担保的范围内。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于2025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及于2025年5月22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健之佳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蓝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3666449568 1		
成立时间	2007年10月31日		
注册地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松桥支路1号2-1世纪财富星座1幢2-商铺1,2-2世纪财富星座1幢2-商铺2,2-3世纪财富星座1幢2-商铺3,2-4世纪财富星座1幢2-商铺4,2-5世纪财富星座1幢2-商铺5,2-6世纪财富星座1幢2-商铺6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220.44	75,931.58
	负债总额	36,190.69	41,545.03
	净资产	34,029.74	34,386.56
	营业收入	66,688.73	87,199.95
	净利润	-356.81	-657.67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健之佳重庆勐康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蓝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683937678 1		
成立时间	2009年2月19日		
注册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龙溪街道松桥支路1号2-5世纪财富星座1幢2-商铺5,2-8世纪财富星座1幢2-商铺8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医药批发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9月/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113.55	39,263.58
	负债总额	22,839.93	28,509.37
	净资产	14,273.62	10,754.22
	营业收入	45,442.63	59,974.69
	净利润	519.40	920.2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	《最高额保证合同》	《最高额保证合同》
债权人/授信人	光大银行	浦发银行
债务人/受信人	重庆健之佳	重庆勐康
保证人	公司	公司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	1,000万元	3,500万元
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被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正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除公司为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蓝波、舒畅与浦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重庆勐康的上述担保额度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和融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提升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业务及其担保额度是结合发展计划，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而做出的。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不涉及集团外担保，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对集团内企业的担保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担保系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涉及集团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95,757.4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9.9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5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再升科技”）于2025年10月10日先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七次专门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华福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再升科技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88）。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理财产品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暂时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公开发行了5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510,000,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7,198,113.21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2,801,886.79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075,471.6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1,726,415.10元。上述资金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2660号《验证报告》。

发行名称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0月12日
募集资金总额	51,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0,17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5万吨高性能超细玻璃纤维棉建设项目 / 101.54% / 2024年6月30日 年产8000吨干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 / 63.23% / 2026年11月30日 干净空气过滤材料智慧升级改造项目 / 85.95% / 2023年11月30日 补充流动资金 / 100.61% /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上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注2：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年产8000吨干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5年11月30日延期至2026年11月30日。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发布的《再升科技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89）。

注3：“干净空气过滤材料智慧升级改造项目”已按计划于2023年11月完成改造升级，陆续投产。

（四）投资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500083600202603240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31天	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65%-1.9%	否	是	否

证券代码：002393　证券简称：力生制药　公告编号：2026-024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相关事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2025年度股东会的有关事宜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召开。

3. 会议召集、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5日（星期三）下午2:45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4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8日（星期三）

6.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北一道16号

7.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8. 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截止2026年4月8日（星期三）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9. 参加会议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提案》	√
4.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提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提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提案》	√
7.00	《关于公司2026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提案》	√
8.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额度的提案》	√
9.00	《关于公司2026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第1-9项提案须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同意方为通过；第10项提案须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上述提案1至4和提案6至10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5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详细内容请参见2026年3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6年4月9日至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13日至2026年4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2.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